

奇異的遭遇
專號

蕉風

半月刊

第四十五期

一九五七年九月十日



晴雨歸漁

· 蔡震青 ·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創刊

蕉風

半月刊

每月逢十日廿五日出版

本期目錄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電話：二八四七二
53-A Zion Road, Singapore, 10.

承印者：協和印刷鑄字有限公司

電話：三〇九三八
42 Tras Street, Singapore, 2.

總代理：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二三七三三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零售每冊叻幣二角
訂閱半年叻幣一元二角
全年叻幣四元



萬里望	幸為等
卿本佳人	李牛才
捉姦的代價	歐陽吉士
罪與罰	白念
太太的生日	文明
無端端發達	獨孤燕
良緣	同盟
在馬場中	馬迷
騙子	敏靜
萬世師表	黃山
沖喜	峇峇
橫禍	菁峇
守夜	淳青
停電之夜	方夏
黑色的星期五	魯利
象虎大戰	李華
瘋狂世界	見靈
文訊	本刊特輯
讀者·作者·編者	





據聞：「脫衣始祖」陳惠珍與人結了婚，現已前往東京、香港等地渡蜜月去。
但願其他脫衣小姐群起效法，立找對象結婚，則「黃禍」不撲自滅矣！（幸為）

報載：距金保不遠的甘光哈志沙里，有一回教女校，內有學生二百餘人，竟有五十多人集體瘋狂，能跳過高達六七尺的銹鉄圍牆，亦不會受傷。前吡叻州醫務官張會章特往視察，認為該校女生發生這種現象，是生活過於單調所致。但該校當局却不以為然，竟說是妖魔附身，請了五六位巫師來作法驅邪。
張醫官的話不錯，最要緊的是設法調劑生活，想會比專請巫師作法驅邪較強。（天師府）

據亞羅士打區勞工局的調查結果，在各膠園中，女膠工常比男膠工收割較多膠汁，工作效率要高得多。
倘若本邦各大小膠園皆能一概顧用女工割膠，一來可直接提高巾幗之地位，二來園主自身亦可財源廣進，三來又可使本邦國庫豐收。此誠一舉三得，園主諸公何樂而不為？（李芳騰）

記得某大酒樓的老板說：「……單只一個中秋節所賺的錢，就足食一整年了……」
今年的農曆八月正逢是「閏月」，有兩個「中秋節」，該酒樓老板當可「閒享」兩年的「便飯」了。（鍾奮堂）

據南洋商報所刊「新華社」消息：人民解放軍五十人，以身體阻塞河堤缺口，救了數萬人的生命。

人民解放軍向來都很偉大，這是人所共仰。現在中國已太平，剩下的只是天災未息，黃河、長江時有大大水成災。我的建議：請解軍經常駐守長江、黃河的兩岸，遇氾濫時可立刻合成肉堤把大水擋住，既可救人民生命，又可保國家財產，豈不更偉大嗎？（愚人）

台北市有一士兵，因醉酒鬧禍，當場擊斃同事一名，然後攜帶一支長鎗、三百發子彈逃入森林內；當局遂派警包圍，但警員反被擊斃數名，最後才將他擊斃。

英國俗語：「酒乃反側者，初為朋友，後為敵。」凡有嗜酒之癖的人，慎之！戒之！（初陽）

美國一位金髮模特兒，控訴糖果店老板中途悔婚，要他賠償「靈魂和肉體」損失費七十五萬美元。

這種損失的數目，不知是怎樣計算出來的？（聞士）

日本生產珍珠過剩，為阻止價格下跌，決定把價值二千五百萬日元的珍珠四千磅傾入海裏，予以毀棄。

暴殄天物，可惜！可惜！（寒人）



一件不容易忘記的事，時刻在我的腦海裏盤旋。

今年初，一個週末的下午，我搭上一輛從太平去到怡保的「霸王車」，參加當晚舉行的學生周報通訊員聯歡會，直玩到深夜近十二點才散，就住在華明的家裏。

第二天，華明帶了一個相機，陪我去遊三寶洞、吡叻洞和南天洞三處名勝，又到游泳池去玩了好半天，回到他家已是下午五點，彼此非常疲倦，都上床呼呼的睡去。

當我張開眼來，只見四周一片漆黑，扭開電燈，壁上的時鐘是十一點正。這時我可慌了，因為明天有很多的工作需要我親手料理，我必得在今晚趕回太平去。於是，我立刻推醒還在睡夢中的華明，對他加以說明。他知道了我要回去，看看壁上的時鐘說：「這麼晚了，那兒還有車，明天清早才走也不遲呢！」

「不行的，明天有要緊的事要辦！」我焦急的說。

華明替我打開了門，叮嚀着說：「如果沒有『德士』，你回來敲門，明早搭早班車走也行呢！」

晚上十一點，在怡保幾處熱鬧的地方，並不算是深夜。但巴士車站却冷清清，一片寂靜，二十多輛巴士並排的停着。我孤零零地在路燈下徘徊，看見「德士」便高呼；不過，每個「德士」司機駛來一問之下，都說太平不願意去，原因是只有一個人，車費還不够買電油的。

正在這時，我望見一個女人從對面馬路走了過來。她穿着淡紅花色的衣裳，電的頭髮並不長，脚下是一雙高跟的黑皮鞋。當她走近時，我又看清楚了她的臉，很美麗，但年齡要比我大上十多歲。

「先生，這麼晚了，你還想去那兒？」她首先向我招呼。

「回太平！」我望着她回答。

「一個人，『德士』那兒肯去。」她跟我站在一起說。

我開始懷疑她是個妓女或女騙子，但仔細看她一眼，一張和善的臉，又不像。

「如果有兩三個人，我想『德士』是肯去的。」我邊說邊注視着她。

「剛才我也是叫了幾輛『德士』，都不肯去。」她說。

「你叫『德士』去那裡？」我問着她，心裡高興起來，如果她是去太平就有救星了。

「江沙！」她說。

「江沙離太平不遠，又同路，我們可以共雇一輛『德士』去。」我向她提議。

她點點頭，表示同意我的話。

於是，我便向馬路的兩端張望，希望有「德士」駛來。

在盼候中，我向她問道：「妳一個人爲什麼到怡保來？」

「今天早上，我和幾個女朋友來怡保玩，下午在街上買東西却走散了，找了很久都不見她們，到巴士車站等也沒有，大概都已回去了！」她垂頭喪氣的答。

我已等得不耐煩了，便說：「如果現在有車，到江沙也是深夜一點多了。」

「不要緊的？」她笑着搖搖頭說。

然而，這時候却連一輛「德士」的影子也沒有。

一直等到十二點半，我向她說：「大概『德士』也沒有了！」

「怎麼辦呢？」她已失去了主意。

我說：「我回去敲朋友的門。」

「可是我……」她欲說忽又停了下來。

她向我點點頭，答道：「是的，我這兒一個認識的人也沒有。」

「妳可以到旅行社去租房間。」我說。

「一個女人到旅行社去，我非常害怕。」她愁着臉說：「你可不可以陪我一起去呢？」

我考慮了一會，覺得應該幫助她才對。

於是，我只得和她一同去到××旅行社，問茶房要兩間房。

但她却拉我到一角，在我的耳邊輕輕地說：「我們可以租一間房，節省一點房租；而且我的胆子又小，如果叫我獨住一室，那我寧願站在馬路上等

到天亮。」

這樣，最後只租了一間房。

在房子裡，她向我笑笑，然後說：「這是我第一次住旅行社，心裡有點不安！」

「妳放心，我不會對妳怎麼樣的！」我走去關上門，接着說：「快把棉毯拿來，妳睡床上，我睡地板。」

「床上兩人也可睡！」她站在床沿低着頭說。

「地板也可睡！」我笑着向她說，右手伸去要拿棉毯，她却捉住了我的手，這時我全身感到火燒一樣的熱起來。最後，我總算掙脫了她的手，把棉

毯弄到地板上，但不敢看她一眼。

不一會，一個枕頭丟了過來，我不由回頭一看，她已睡在床上，笑着對我說：「好睡了，明天早點起來！」

我望着她點點頭，然後把外衣脫下，熄了燈，倒頭睡去。

唧！唧！一陣汽車喇叭聲，把我從夢中驚醒，看看手錶還差十三分鐘才六點。我用手背揉揉惺忪的睡眼，走去推開了窗，馬路上的行人和車輛已有了不少了。

當我回頭再看床上，心裏不覺一怔，那女人怎麼不見了。理智告訴我，我立刻清醒過來，跑過去取下外褲，把手伸進褲袋裡，一張十

元和兩張一元的鈔票都還存在；我再跑到睡位，翻開枕頭，皮包也好好的存在，但打開一看，裡面五張十元的鈔票已不見了。我立刻衝出房門，走到樓

梯口，剛好侍役走上來，我向他問道：「昨晚和我同來的女人，你有看見嗎？」

「半夜時她向我要了幾張信紙，後來天還未亮就走了。」他白了我一眼，才這麼說。

「完了！」我輕輕的自言自語。

「你不見了東西嗎？」他看到我手上拿着的皮包，疑惑地問。

我失望的看着他，然後低下頭說：「沒有丟掉甚麼東西！」便垂頭喪氣走進房裡，匆忙穿好衣服，把地板上的棉毯和枕頭拿到床上去，却在床的一角發現了幾張信紙，上面潦草地寫着：

先生：

不瞞你，我是被人目為下賤的妓女，一個靠皮肉來換取生活養料的人。昨晚，我的兩個孩子有病，所以很遲才出來；但在未見你之前，我已接過一位客人了。

因我急需要錢，見到了你，我便想盡欺騙的手段來達到目的。其實，夜已這麼深了，那兒還有「德士」呢？你好像初入社會很不懂事一樣，換別人和一個女人到旅社去是大大好機會，但你却又要租兩間房，可見你是個「傻瓜」。如果昨晚你堅定租兩間房，我便會偷偷跑出來，在馬路上等到天亮的。

在房裏，我才真正認識你，用色和肉不能換你的錢，於是我想到了偷。

說你「傻瓜」，你却也很聰明，會把褲袋裏的皮包拿起來，才走到睡位去。當你回頭來看我時，我立刻合上眼裝睡，然後又張開眼來偷看你，見你把皮包藏在枕下，才熄燈入睡。

我躺在床上等待，直到兩點多鐘，才偷偷下床去開燈。我首先看看你的褲袋，才有十二元，這點應該留給你做車資。我又躡足走到你的睡位，你睡的正濃，但頭和枕頭却搬家了。我輕輕的翻開枕頭，打開你的皮包，見有五張十元的鈔票，也就不客氣的拿了。但我覺得應該寫封信給你，向你作個說明。

老實對你說，像我們這種卑賤的女人，一定要養成無情無義的性格，還要學會賣弄風情，扮裝偽，才不會自尋煩惱。我便是抱着如此一種態度；男人給了我錢，却在我的身上取回了代價，交易很公平。可是，對於你這個「傻瓜」，我却不可像對其他的人一樣。你在我身上沒有得到一點什麼，先就損失了房錢，接着我又偷走你的五十元。如果你是個濶少爺，這五十元當然沒有什麼要緊；如果你是個窮小子，這五十元將是你的血汗。但請你原諒我，當你知道，你的錢是要拿去請醫生來救兩條小生命的，你一定不會吝嗇吧！

現在，讓我講一個故事給你聽：

我是一個初中畢業生，離校不久就結了婚。我的丈夫在一間洋行做事，收入不算壞，生活過得非常愉快。五年以後，我做了三個孩子的媽媽，這個小家庭更美滿了。但不幸的事發生了，一天傍晚，我的丈夫在回家途中被車撞死。從此，家境一天不如一天，我墮入痛苦和悲哀的深淵裡。

好幾次，我想一死了事，但又丟不下可憐的孩子。我也打算找份工做，苦於無人援引。在山窮水盡的時候，我便把心一橫，不惜出賣自己的肉體，來維持一家的生活。

近幾天，我的大孩子突然病了，接着是第二個孩子也病了。我立刻請醫生來看，因為我的希望全在孩子身上，如果沒有了孩子，活着還有什麼意義呢？

昨晚，孩子的熱度很高，打針吃藥要花很多錢，我不惜用卑鄙手段偷了你的五十元。我想：當你明白我是為了孩子才出此下策，你是能够原諒我的。

知不具

看完了她的信，我眼前浮現了一個女人的影子：為了孩子，她做了妓女；為了孩子，她做了賊。我雖受了她的騙，喫了她的虧，但我怎能咒詛她呢？



雨，常常戲劇性的造成許多悲歡離合的故事。現在，我要說的這次奇異遭遇，也是拜雨之賜的。

那是一個週末的晚上，當我從「首都」看完第一場電影出來，天在下着雨；我便乘升降機到「京華」小坐，想等雨停了再回家去，却不料一進門就碰見闊別已久的李小姐。

說起這位李小姐，是本坡一位大頭家的千金，有錢當然不在話下，而且人也長得很俊，還懂得愛情的三昧。雖然她現在應該稱做陸太太，不過她不能忘掉做小姐時候的快樂，仍歡喜別人叫她李小姐的。

李小姐一看見我，驚喜地向我招呼：「歐陽先生，許久沒有見面，你發福了！」

我立刻走近她的座位，握着她那柔若無骨的手，熱烈地笑着回答：「我那裡談得上什麼『發福』，只是癡肥了些，顯得更加臃腫不堪了。妳呀，才真的越來越來年青，也越來越漂亮了！」

「你說話還是那麼風趣的，快請坐呀！」李小姐的臉蛋滿是笑意，在柔和的燈光下，真像盛放着的花朵一樣，美極了！

「時間過得真快！」我在她的對面坐下，感慨地說：「妳結婚的盛況恍如昨日，但實際已有一年八個月了。我想妳的婚後生活一定很快樂，妳先生對妳的恩愛必是說不盡的！」

李小姐，不，這裏應該稱陸太太，她聽我提到她的先生，立刻繃起眉頭，低聲地說：「別提了，不是爲他，我也不在這種惱人的天氣跑了出來。」

我聽了爲之一怔，半晌答不上話來。

「你今晚還有事嗎？」李小姐突又問我。

「沒事！沒事！」我連聲的回答。

「那末，你陪我到一個地方走走，好不好？」

「妳要去什麼地方，有要緊的事嗎？」

「去加東捉姦！」她的聲音幾乎低得聽不見。

「捉姦？」我緊接着問。

「唉！想不到男人的心變得這樣快，他與我結婚僅只一年多，

就在外面胡鬧，如今我已查明迷着他的狐狸精的地址，今晚就是去算這筆賬。」

我弄清了事情的真相，便說：「妳要把賬怎樣的算呢？」

「哼！一刀兩斷，離婚！」她斬釘截鐵的表明了態度。

「離婚？這可不是鬧着玩的！」我很嚴肅的說。

「管它，捉到姦再說，你肯陪我去嗎？」她用懇切的眼光和聲音要求着我。

我本可不答應，因爲我沒有這個義務；但在那種場合下，我已說過今晚沒事，況且她過去對我的友情不薄，嘴裡終於迸出了兩個字：「好吧！」

於是，我們離開了「京華」。看看天，雨已停了，便叫了一輛「德士」，向加東方面駛去。

不一會，到達了目的地，她引導我走到一間公寓的天台，從屋頂上望下去，馬路對面另一座洋房的二樓，恰巧全在眼中。我們清楚地看到：在那敞開窗子的房間，陸先生正靠着沙發吸煙，一位女人似乎在講話，可惜祇能見到她的背影。

「要過去嗎？」我輕輕地問。

她搖搖頭。

可是，沒有多久時間，陸先生已將燈熄掉，把

戲無法再瞧。

「時候不早了，回去吧！」我這樣說。

「不，我要等他出來，抓住他。」她的意志很堅決，大有「不斬蘭樓誓不還」的氣勢。

天又下起雨來，而且愈下愈大，我脫下上裝，罩在兩人的頭上。她身上發出一股迷人的芬芳，不禁使我憶起她做小姐時對我的溫存，以及我在她結婚時感到的苦痛。但是，往者已矣，何堪回首，我緊咬着嘴唇，壓制自己衝動的情緒。不過，她漸漸靠緊了我的胸膛，終於我在雨中吻了她……

在一個鐘頭之後，我們雖然看見陸先生走出了對面的大門，而且那女人送到門口，却沒有下去捉姦。

在那一晚，我雖然受了寒，患了嚴重的傷風，却得到意想不到的報酬——李小姐與陸先生離了婚，而我和李小姐結成了眷屬，現在的李小姐是歐陽太太了。

捉姦的代價

• 士吉陽歐 •

罪與罰



念白

德良拐進廣合源街，把毡帽拉得低低地，遮住了東張西望的眼睛。他的心情很複雜，羞澀、慚愧、恐懼混成一塊，痛苦地壓着他，使他幾乎喘不過氣來。他歇斯底里地猛搖着沉重的頭，掙扎了一會，強要安定下來。但是，輝煌的燈光，閃幌的人影，使他目眩眼花；震耳欲聾的雜聲，使他那起伏的心事變得更紊亂。他平日很少有這種情緒，今天却有點兒反常了。

今晚，他已不能主宰自己，要昧着良心，去幹他向來唾棄的事情。雖然他懂得走錯了路，但要走回頭又不可能，因為後面有人虎視眈眈，拳頭、皮鞭在幌動，猙獰的臉孔在冷笑。於是，他只好走，也只有走這一條路。

是上一個禮拜的事情。

德良在車站，要搭八號車去丹戎巴葛找一個朋友；像其他等車的人一樣，他抱着焦急的心情躑躅，心中空空蕩蕩，百無聊賴。

驀地，左邊閃過一條彪形大漢，塞來一件東西，接着一溜烟跑掉。

他被這突兀的事情愣住了，呆呆地望着那消失的背影，再又回頭看看，一名灰衣警察接踵飛奔過來。

這時，他才自主地聯想到那件來歷不明的物件，便垂下頭看看，雙手捧着的是一個公事包，背和底都漲得腫腫地。他正要猜想裏面有些什麼東西，右邊的肩膀被人輕輕地拍了一拍，飄來一

句溫文的話頭：

「先生，真感激你……」

他轉過臉，有一張笑容可掬的面孔對着他，嘴角微微一皺，接下說：

「剛才，我那位兄弟傳給你，請你保管這個公事包……」

德良恍然大悟，心裡明白是怎麼一件事，機警地回答這位仁兄：

「現在，我……我還給你們。」

說完，他就把手上的東西遞了過去。

但是，那位仁兄却拉着他的手，客氣地說：

「朋友，這次承你幫忙，我們不懂應該怎樣感激你；現在請你跟我來，一同去找我那位兄弟，交給他……」

「不，不，對不起，我現在有點兒事情，不能奉陪，你……你代我拿去。」

「嗯！我那位兄弟就在附近，走幾步就到了。來，不用客氣，一同去找他……」

德良半推半就，昏昏迷迷地跟了他走，拐進一條橫街，又轉入狹窄的小巷。

「到了！」那人向一幢陳舊的建築物移前幾步，手指在緊緊關着的小門上輕輕地叩了三下，吹了個尖銳的口哨……

過了片刻，門開了，伸出個圓圓的臉來，打量了他一下，又看看自己的兄弟，於是，嘴角摺起一些淺淺的皺紋，擠上笑臉。

「老大，這位……」

「哦！是朋友。」老大打了一個眼色，開門的人也知趣地不再問了。

德良見了這個情形，他的心七上八下跳個不停。但是，事已「勢成騎虎」，只好硬着頭皮，跟在他們後面，穿過很長的院子，走上廳階。

「老二，老三，你們都來，我介紹一位朋友給你們認識。」

老大一上了廳，就拖着德良到兩個人的跟前，忙着要作介紹，但突又回頭尷尬地問：

「對不起，我們認識了老半天，還沒請問貴姓大名。」

「不敢，不敢，小姓陳。」

「哦！原來是陳先生，久仰！久仰！好，好，現在我來替你們介紹。欸！這位是老二……那位是老三，相信你還認得吧？剛才請你幫忙保管公事包的就是他……」

德良猛地退後一步，偷偷打量：老二是個短小漢子，嘴邊斜斜地黏着香烟的屁股，煙霧遮蓋了大半個臉孔，要很吃力地看，才能見到若隱若現的一雙鼠目和一個鷹鉤鼻子。

再過來，就是在候車站閃電似的見過一面的老三。他的一隻脚踏在板橋上，身體就這樣俯在小腿上，手支撐着頭，神態很是安祥。

德良只得跟他們客套幾句，但心總是忐忑不安，恨不得馬上拔腳衝出，離開這個魔窟。最後，他和氣地說出他的意思。

「現在，我把公事包還給你，我……要走了，因為我還有點要事。」

「何必這樣急呢？坐，坐，喝杯茶才走。今天不是你的幫忙，就算我身有兩翼，相信也跑不掉的。」老三上前好言拉住他。

「不，不，對不起，我要回去了。」德良抱歉地回答。

「既來之，則安之，再坐一會嘛！」老二皮笑肉不笑的說。

「不，我實在……」

太太的生日

。 明 文 。

當讀者一看「太太的生日」這個題目時，便不免會說：「太太的生日太平凡了，一年都有一天，又怎能算是『奇異的遭遇』呢？」可是，別太急性呀，且請看全文再作批評也不遲。

話說今年鬼節的那一天，正是我太太壽誕之期。過去的每年今日，少不免總是送給太太一點衣料或化粧品之類，作為我的生日禮物。但這些東西送得多了，不只毫無意義，而且也顯得太庸俗。太太也曾說：「我們已是老夫老妻，生日原不必送什麼禮物，但你堅持要送的話，請送一點新鮮的東西，那些衣料呀，化粧品呀，我是不喜歡的了！」

作為一個只曉得教書餬口的男人，想要用最佳方法來討好太太，確是一件相當困難的事情。於是，在太太生日的早幾天，我就絞盡腦汁，行也想，坐也想，甚至站到講台上還在想，拚命在找尋新鮮的禮物。後來，偶然靈機一觸，拍手大叫：「有了，有了，這份禮物，太太一定喜歡的！」

到了太太生日的那天，我在家庭的壽筵上故作神秘，再三叮囑太太靜待禮物的降臨；太太好生奇怪，不知我在搗什麼鬼？一會兒，「麗的呼聲」播出了這樣的節目：「星加坡文明恭祝他的太太三十二歲生辰快樂！」接着，又是樂聲大作。我的料想：太太聽到了，一定會喜上眉梢，說不定擁抱着我親吻一回的。然而不幸得很，她竟頓時鐵青着臉，把飯桌一下推翻，氣味咻大發雌威，活像一頭憤怒的母獅。我深感莫明其妙，手足失措，呆呆地站在一旁，不知如何是好。這時，她指着我的鼻子，頓足罵道：「你不應該使別人知道我的真實年齡呀，我一向對鄰居和朋友都說自己只有二十七歲，以後叫我怎樣見人？你……」

這一次的遭遇，在我來說，真是非常奇異的。

沉默了一會，局勢愈弄愈僵了。「我要回去！」德良果斷地說。這次，可把老大觸怒了，他突然沉下臉，大聲說：

「哼！你既然來了，就沒這樣容易回去，別以為我們這邊出出進進很隨便……」

這句話恰像晴天霹靂，使他驚得呆了，他這時真是手脚失措，不知如何是好。

慢慢，他已恢復清醒，才意識到事情的嚴重性，感情便突然爆炸了。

「你們不能這樣做，我幫忙了你們，你們還……」他幾乎要哭起來。

「哈……哈……」他們仰天大笑，回答了他的一切，空氣變得更恐怖了。

「你是個聰明人，難道你還不曉得我們是幹什麼的？……今天，我們要你光臨這個污穢的地方，就是希望你繼續幫忙，大家有福同享，有禍同當……」

「你們愈講愈沒理由，我是萬萬不能做你們

這種犯法的事情！」

「哈哈……你不要犯法，你要做好人。來，我問你，良心一斤值得多多少錢？」

「我總不能參加……你給我回去。」

「哼！你想回去？原來你是想去警察局領功，叫他們來破獲我們，來粉碎我們的機關！」老三站了起來，揮動着結實的拳頭。

「我可以發誓，我……絕不會出賣你們！」

「這樣簡單，你講不會出賣就不會出賣，我們不是小孩子……」老二譏諷地笑說。

在威迫利誘下，德良踏上了罪惡的路，今晚他是第一次出馬，去幹那不可告人的勾當。

突然，他的右膀被沉重地一拍，耳際傳進一句低沉而帶威脅性的話：

「世侄，安定一點，唔洗震！現在，落得手，有肥羊……得左手，傳給我……」

老二瞪了他一眼，在旁邊把風。不錯，一個阿飛式的少爺，手挽着花枝招展

的女人走過。他的衣袋上掛着兩枝新型的派克51

筆，那筆帽上的寶石閃閃發光，怪惹眼的！德良的手在發抖，好幾次畏縮不前，但老二

駭人的眼光使他屈服了。

「啊……」那阿飛叫了起來，左手擒住德良，挽着纖腰的右手握成了拳頭，向着德良的臉上撞去，鼻孔、嘴巴頓時流出鮮紅的血……

可是，他抓來的筆已交給老二，而老二看到來頭不對，早就溜之大吉了。

德良在迷迷糊糊中，隱隱聽到：

「捉小偷呀！」

「呸！不要臉！」

「哦！原來是一個飯桶的扒手。」

從此，德良就是個罪犯。上堂，開審，判決，花不了多少時間，判了德良一年監禁。

這一連串的遭遇，在德良看來是奇異的，但在整個社會則太平凡了。

無端端發達

●●●
獨孤燕

小時候，有個算命先生替我推算八字，他豎起姆指，呱呱叫好，說我的五行八字是「天上三奇甲庚庚」的格局，前程的確沒有限量。當然，江湖術士的話不可全信，但我的心裏還是有點飄飄然！

一九三四年，我跑出了學校大門，着實沒有出息，一失業便是三年。這段期間，我變成鳩形鵲相，平素最熟絡的親戚朋友，都幾乎辨別不出是我，對面相逢，有時會望望然去之。有一位朋友很爽脆地說：「你走了樣啦！」關於這，我沒有半點兒怨對親友，只嗟嘆自己命途窘蹙。我從此開始懷疑命運的不足恃，好壞也難以憑信，以往耗費了的相金，簡直等於丟入大海去呢！

在失業的時期，有一段日子，我是寄居在上海的朋友家裏。他見我運滯至於此極，便慫恿我去「北京釣金鰲」那裏，算算流年八字，並聲明代我付出相金。我經不起他的半勸半誘，口頭謝絕，而雙腳移動了。真够奇怪，至今我尚依稀記住「北京釣金鰲」的批斷：「天上甲庚庚，富貴誠罕其匹。不鳴則已，鳴則驚人；不飛則已，飛則冲天。時機來臨，富在而立之年。」

過此之後，我還是顛沛流離，直到山窮水盡，始有同學相招到廣州工作。我接到他的信，時不容緩，整裝就道。但是，當我裝裝甫卸，驅車走訪，他剛剛奉到「另候任用」的命令。我知道事情不妙，馬上由長堤愛羣酒店搬出，寄住三友學旅，徐圖找謀出路。

沙河可聞砲聲的前夕，我感到舉目無親的淒涼，踱步到城隍廟前散悶，有塊布招在我眼前幌動，上寫「黃石公哲學家」六個大字。可惜我口袋裏只有廣東省銀行券四元和幾個角子的零錢，只好在他門口徘徊，週圍察看掛在壁間的名人八

字。黃石公本人，這回已經延我進入他的檔頭了。他開口說：「老友記，我願替你算算命，至於命金等到若干年後向你拿，爽快快快，對定五十元好了。」我也很不客氣地說：「先生，我是一個旅客，到這裏千里尋親，沒有什麼餘錢可以推算八字。唯一的辦法，我請你飲茶，餘款今後再談。」我說完拉他去陸羽居品茗，回來之後，他坐在檔頭很高興，不稍思索，信筆直書了送我。他的批語與從前的另外兩個人也大同小異：「甲庚庚代幾人，矧財交已動，致富不遠！」後來這位先生的推算法，我去參對一下，沒有差錯，但五十元相金尚欠奉。

一個早晨，傳聞敵軍已壓境，我也倉皇出走，一路上飢餐渴飲，經了不少磨折，才到連戰時的省會——曲江。不上幾個月的光景，我已漸入佳境，先入一家報館做助理編輯，復被派去充任戰地記者。其後，我又動極思靜，不吃筆桿飯了，獨自個兒歇息在南華寺的居士林內，日與和尚們為伍，談談禪宗，藉以消遣暇日。

就在這個時候，我的運氣來了。有一天下午，我正在寺門前散步，一個扛着四方木箱的人向我走來，喘息不定的說：「書記官，……」我定睛一看，原來就是我在前錢當記者時的勤務兵丘仲明，他是一向都叫我做書記官的。我問他是否「開小差」，為什麼這等緊張？這回他略為鎮定，挨到我的耳際，發出蚊蚋般的聲音說：「我已離開原有崗位，到民生路做碼頭工人，今天替×銀行搬運鈔票，騎了『驢王馬』，這個木箱裝了廿五萬元的五元面額直版國幣。」他不等我垂詢，一五一十地繼續說下去：「你不要怕，我在起卸工會縱然有幾個月之久，但所報的是假姓名，假籍貫，而且識我的人很少，今天我忽失蹤，

要根究實在困難……」。我當即阻止他再說下去，把他帶到我的房裡藏起來，再作道理。那天晚上，丘仲明本人若無其事，睡得很甜，但我這時反着急起來。因為曲江是個軍警林立的所在，可能很容易破被案，這個窩藏接贓的罪可不算輕啊！

好容易才捱到雄鷄報曉，天色大亮，報童打門外過，嘴裡叫着：「要知××銀行失鈔案，湏勝今日概大光報嘩！」我買了一份，翻開一看，有幾個大字標題：「××銀行搬運鈔票入庫，失五元面額券國幣一箱，軍警深夜出動搜查住戶，迄未收隊……」

我把手裏的報丟給丘仲明，他怔了一下，慢吞吞說：「我打算拿走一部回惠陽老家去，你可把剩下的好好設法去運用。」

我聽他這些話，也認為他只有走為上着，於是日夜運籌，把一半的鈔票化新為舊，並代他找到一輛便車，讓他上路。

幾天後，我接到他的信，已知他安抵家門了。他既沒有出什麼事，我心頭上的大石塊儘可推開，而專心一志捱擄那箱東西。

我把新鈔變成黃金外幣，又開了一間運輸行，正正經經做生意，賺到不少的錢。

不久，我寫信促丘仲明出來，共享富貴。但他願意永遠死守祖宗廬墓，那封簡短的復音有說：「書記官，我在鄉下的日子過得很好，不想再去外面跑。」我對他很感激，滙了十萬元給他。

對日抗戰結束，幣值波動很劇烈，很多富商巨賈都破了產。但我穩紮穩打，買入大把便宜棉紗，依然是坐擁鉅資的富翁。

殊不知「人有千算，不如老天一算」，霹靂一聲，天翻地覆，整個中國變了色。我捨棄了故園，又落難逃荒到海外來，才然一身，還我本來面目了。而丘仲明呢，却遭到「清算」，弄到他財破身亡。難道這也是命裡註定嗎？我欲問天，可惜天不能語。唉！

今天阿興相親，村子裡有點異樣。尤其到了傍晚時分，大家都在涼亭間踱來踱去，不時注意着路口的人，希望阿興能够早些來，這幕喜劇立刻開演。

「阿綱一去就這麼久，怎麼還不回來？」親人姆抱着阿綱的女孩，焦燥地說。

阿綱是這邊的租戶，她想介紹她的一位女友嫁給阿興。本來，她早就約好男女雙方今天午後過來相親，可是到了黃昏還不見來。親人姆怕把事拖長了，叫阿綱再去請她的女友，一面也叫親人叔去叫阿興。玉成他們的好事。

大家都等得有點不耐煩了，有人索性拉長嗓子，唱起「故鄉，故鄉，故鄉……」的歌來。

「喂！阿興還不來嗎？」親人姆見親人叔回來了，問着。

「等會兒就來了，阿興是老實人，一定不會說謊的。」

天色已黑，三輛腳車的燈光射向這方來了。其中二輛跑向屋後阿綱的房去，一輛跑向門口，一看，原來就是阿興，他帶了許多紅毛丹來。

「真是太客氣了，還要買這麼多的紅毛丹來！」

「唔唔！啊啊！」

阿興舌根短，講話含糊，生朋友會聽不懂他的話；但是，我一聽他的「唔唔啊啊」，心裏能够會意那是他客氣的說：「沒有什麼？」

他是一個年近三十的工人，老婆大前年死了，早就有着續絃的念頭，可是就爲了舌根短，說話不清的缺點，到現在還沒娶到。

阿興一到來，阿桂、阿麗姐妹倆都很高興，一下子走進去，一下子跑出來，望望阿興，就掩着嘴笑起來；這就弄到阿興不好意思，只好靜靜地躺在椅上，拿張報紙來看。

我在涼亭間倚着柱子望去，只見得到他的一雙腳和頭上短短的頭髮，其他部份都給報紙遮了。

我一直望着廳裡通後屋的小門，也時刻望着阿興，可是過了很久，還是不過如此。

「在廳上那個啦！」隱約有人說話，倒好像是阿綱的聲音。猛回



頭，屋的左邊暗處，有三個人影跑出來，都是女的。我以爲她們會到廳上去，所以，頭也不同的等着看。誰知道，她們只從門口繞到屋的右邊暗處，又回屋後去了，停也沒停過一步。

「喂！她們還沒有出來嗎？」親人姆很忙，從後面走來問。

「出來了，可是又跑回屋後去了呢！」我覺得很有趣，又告訴她們說：「剛進去呢，一定在房裡了！」

「去了，坐腳車去了！」阿真恰巧由屋後跑出來，接着說。

「怎麼，剛進去的啊！」奇異得叫我不敢相信的詰問。

「是的，她們已經走了。」阿綱在廳上告訴我們。

於是，我們一窩蜂地跑到廳上圍着阿綱聽消息，各人都像在「麗靜寂的」。

「見到嗎？說些甚麼？」親人姆迫切的問。

「見到的，她問會不會癩痢頭，爲什麼留短髮？」阿綱說。

「那倒不必怕，癩痢頭當然會戴帽子的！」親人叔很關心的解釋。

阿綱接下去說：「她說那個小女孩也要帶了過來，不知道阿興會嫌棄她嗎？」

「那已經知道了的，不成問題！」親人叔，親人姆同聲的說。

阿興好像很贊同親人叔和親人姆的意見，把面前的報紙也丟在桌上，連聲說：「啊啊啊啊！」這句話，我實在聽不懂，只會意思是「那有什麼」，表示不成問題。

「後來決定沒有？」阿桂高興得跳起來問。

阿綱一本正經的說：「她告訴我，多三兩天會再來，那時再作最後決定。」

「那一定是成功了，阿興，恭喜！恭喜！」阿麗跳起來說。

「哈哈！哈哈！」全廳上的人都笑了。

第三天，我就接到阿興的結婚請柬，不由怔了許久。據說，女的過去是一個有錢人的黑市太太，生了一個女兒，後來却被遺棄了。——這由命運擺弄慣了的人，那晚上或許仍願聽由命運擺佈，所以，經這兜風式的巡視之後，就作了下嫁的決定。

我想着那晚的情景，不自覺地在紅包上寫了「天作之合」四字。

在馬場中

·馬迷·

那一天，又是賽馬的日子。

在這洋化的地方，賽馬是一種高尚的娛樂。

我也像許多常去馬場鋪草皮的人一樣，當然捨不得放棄這個日子的。

第一場是紅牌騎師賽，有十一匹馬出場，以「亞魯亞魯」最熱。也許是我的壞脾氣，對於熱門馬不太感到興趣，於是，我選中「麗河」下注，買了獨贏廿元，位置四十元。結果輸了，「麗河」跑第四，而由另一冷門馬「輪盤賭」奪標，獨贏派彩六十四元，位置也有廿八元之多。

輸了一點錢，第二場下注特別小心，先在馬名的揭示牌前研究搭配和排檔，好久還沒有作出決定。

而這時，烏雲四起，天快下雨了。

突然，有一個女人的聲音，在我身旁自言自語地說：「這一場可能也是冷門，何況天要下雨了，冷門的機會一定更多。」

在馬場裏，類似上述的話語多得很，並沒有引起我的太大注意；但因為是女人的聲音，我自由下意識地回過頭去，望了一眼。

那是一個不相識的熟面孔，每一次賽馬，都能遇到許多不相識的熟面孔。我又很有禮貌地向她笑笑，連自己也不明瞭這笑是甚麼意義。

想不到她竟回報我一笑，說：「難道你以為我的見解不對嗎？」

「是的，小姐！」我恭敬地回答，裝出一種紳士的態度。

她顯然堅持她的見解，微含輕鄙的意思說：「信不信由你，今天是冷門的日子，這一場也是冷門。」

「那末，小姐的意思買那一匹呢？」

「這倒還沒有決定。你呢？」

「我想買熱門的『音韻柔揚』這匹馬，妳說好不好？」

「我覺得『音韻柔揚』未免太熱了，要買熱門馬也要比較次熱一點的，這是我的忠告。而且，『音韻柔揚』的騎師技術差些，更應該特別考慮。」

我的信心動搖了，緊接着問：「小姐以為那一匹妥當些？」

「我想買『對照』，這是邱吉爾的名駒所出的，騎師的技術也不錯，頗有奪標希望。」她這樣分析着。

爲了助興，我立刻附和着說：「不錯，小姐的看法很對，我們一同去買票好不好？」

她見我同意她的話，心中自然高興無比，笑着說：「你買多少？」

「我這場打算買獨贏五十元，位置一百元。妳呢？」

「賽馬總是賭博性質，不要買這樣多。我可搭在你的裏面，買獨贏廿元，位置四十元。贏了，你有錢分，我也有錢分；輸了，不就可以少損失些。」她邊說邊打開手提袋。

我連忙阻止她說：「今天我完全聽從妳的話，妳也不必拿出錢來，等下再算。」

第二場正開賽，天天下着大雨，我們擠在看台的人堆中，根本見不到賽馬的過程。

後來聽到播音器的報告，才知道是二號「司法」第一，五號「嘩啦啦」第二，九號「統治」者第三，七號「對照」第四。不過有人提出抗議，紅牌正在高掛着。

她拖了我的衣袖一下，說：「外面掛出紅牌

，一定是『司法』跑得不規矩，可能取銷頭馬資格，我們買的『對照』還有希望。」

約過了十分鐘，才聽到馬會宣佈結果：「司法」仍保有頭馬資格，倒是跑第二的「嘩啦啦」被取銷了，「統治者」便算是第二，「對照」依次升爲第三。

我們買的獨贏算是輸了，而一百元的位置却有錢分，這時的高興真是難以形容。

「小姐，妳真有眼光！」我湊趣地說。

「當然，這是我的經驗。『對照』的彩金一定很多，你信嗎？」

但「對照」派的彩並不多，每票只有八元五角，一百元博得一百七十元而已。

我挽着她走去馬會的餐室，叫了兩份茶餐，這時外面還是下着雨。

「小姐，真幸運，今天能够見到妳！」我打開了話匣子。

她微笑着說：「是的，我們雖在馬場常有見面，但到今天才打招呼。啊！我還沒有請教你的姓名哩！」

我說出了我的姓名，同時轉問她的姓名，她也告訴了我，彼此更熱絡了。

我們繼續合夥買了兩場，沒有什麼輸贏。我便向她建議說：「今天下雨，買馬沒有太大把握，還是走吧！」

她用眼角斜視着我，低聲地說：「你的意思是……」

「我想離開此地，或者去看場電影，或者去『音樂茶座』坐坐，或者……」

一會工夫，我們雙雙坐在國泰樓上。她點燃了一枝煙，說：「安排一些什麼節目呢？你說說看？」

我調皮地說：「今天一切聽從妳！」

於是，我們忘形地玩到午夜，才珍重而別。回到家裏，想起今天的經過，我不禁喃喃地自語着：「真是冷門的日子！」



靜敏

是一個沒有星星的夜晚，我和紫琳從國泰戲院裏出來，她提議不要搭車，而要步行送她回家。

紫琳的家是在里峇峇利律尾端，這條路不很熱鬧，到了夜晚，格外顯得寂靜了。

過了大世界遊藝場，轉入一條橫街，看到一個廿多歲年紀的青年人，在慢慢地移動着身子。

紫琳把身子緊靠着我，小聲地說：「敏，你瞧這個傢伙，我猜想他不是一個好東西——我們可要小心呀！」

「琳，不要怕！」我說：「像這麼一個排骨冠軍的瘦鬼，他幹得了甚麼？」

「可是——」紫琳仍不放心地說：「在這個時候，假如遇到的是壞人……」

「先生——」他首先向我打了招呼，聲音似乎是從喉嚨裡發出來的。我對他點了點頭。

「請問先生，這裡是什麼地方？」我向他開了一個玩笑：「朋友，我們這裡是新加坡。」

「唔！我問的是街名。」他連忙陪着笑臉，把剛才的話糾正了。

「這一帶叫作里峇峇利律，你要找……」紫琳爭先着回答。他望了紫琳一眼，隨即又把頭轉向着我，說：

「我想你們可能知道，這附近有沒有一個社團，叫作『馬來聯邦公民協會』的？」

「不曾聽過這名稱呢！」我說。

「如果沒有，那我不懂得要怎辦呢？」他嘆着氣。在街燈的微弱光線下，我仔細地打量着他，發覺他的衣服很髒，頭髮紊亂地披在前額，兩頰上的顴骨很突出，整張臉孔上大大下下，就等於一個等邊三角形。

他忽然又抬起頭來，期期艾艾地說：「不曉得你們可以幫忙我嗎？」

「什麼事呢？」我問：「要是我們力所能及，那是不成問題的。」

「我是住在換城的，」他慢吞吞地說：「這回到新加坡來找一個朋友，那知他已搬了家；尤其不幸得很，我的錢又被扒手偷走了。目前我想回去，但沒有這一筆車費；不回去呢，食住大成問題。昨天我遇到了一位老先生，他說這裏有一個『馬來聯邦公民協會』，常常救濟窮途落魄的人，

可是，找來找去又找不到。噫！我已經一整天沒吃下一點東西……」他的淚水滾了下來。

「原來如此！」我正在細嚼着他的話。

「所以，我要求你們幫幫忙，借給我一張車票的錢，並請寫一個地址給我，等我到了換城，好用空郵寄還你們——」他拿出手帕拭着眼睛，接着說：「本來，我也不好意思當面向你們借錢，可是……」

我偷偷看着紫琳，她的眼圈紅了一半，真是人道主義的信徒呢！

「朋友，我非常同情你的遭遇。」我對他說，「可是，不巧得很，我的錢包也不充實！」

他一味苦笑，似乎是對我的話不很瞭解，又似乎是在懷疑我不信任他的話。

有一會兒的沉默，最後他說：「我就是不敢隨便向人家要求，有的人不相信我的話，還以為我是騙子，是不謀正業的無賴……」

「朋友，並不是我們對你的話懷疑，而是我們心有餘而力不足呢！」他想了會，又說：

「要不然，你們有多少就幫忙我多少，我一到了換城就寄回的！」我的心裏很零亂，不曉得應該怎樣應付他，便隨心地問他住在換城的什麼地方。

「維多利亞街。」

「哦！我的一位姑母也是住在那兒的，不知你是幾號門牌？」

「九十七號。」

「啊！維多利亞街九十七號是我姑母的家，她在住那邊已經有十多年了。」

「不，不，我說錯了，是七十九號；對了，是七十九號。」

我到現在才明白，原來他是一個騙子。

「七十九號，沒有錯吧？」我瞪着他說。

他搖着頭，臉上青白得使人看了害怕。

「錯了！」我也對他說了謊話。「告訴你：七十九號是我的一位親戚的私人住家。」

「不是吧……」他囁囁着說：「一定不是……」

「誰告訴你說不是？上個月我到換城才找過他呢？」我笑着對他說。

「不……不……」他哆嗦着說不下去了。

這時，紫琳在我的衣袖拉了一把，示意我別再睬他了。

「朋友，對於不誠實的要求，我們更無能爲力了。再見！」

萬

世

師

表

黃山

我是在K城生長，在K城受教育的。一九五一年末，當我修完了高師課程，第二年（其實只是幾日後）便遠背家居，受聘到P城的×小學去執教。我的所以要去P城，純然由於向上的學習心理。K城是個小地方，小學校雖有數間，規模最大的也只有三百左右人。這時候，我懂得自己是動力有餘而經驗不足，要到外地去闖一闖，見見世面，開開眼界，然後才回故鄉好好地幹一場。

一九五二年元月八日，我便提前到了P城，其時距離開學之期尚有一週，早去是爲了先把環境瞭解一下。

我所服務的這間學校，規模算是中等，上下午班合共七百多名學生，校長連同事一共有廿一位，其中除了方、郭二位先生和我同樣年青外，全是四十以上的老教員。各同事都是K城人，在本地有家眷，所以，學校雖有四個房子的一座宿舍，一向右邊的二間是空着，我到來後便佔了一間，左邊一間是一位姓陳和姓吳的先生住着。

我到學校的第一天，最先認識的是吳先生。他領我安頓了宿處，又在中午帶我到左隣の咖啡店用膳。

據他告訴我，他在這學校已六年了，學校裏的一絲一毫都懂得很詳細，要我在碰到什麼疑難時去問他。我是初次離家，能够得到這麼好的照顧，真有說不出的感激。

一個作客外地的人，最重要的是住宿和膳食二者。現在，我的住宿既已解決，祇剩下膳食的問題，便向吳先生去請教。他告訴我可以去飯檔包伙食，每天兩餐，全月是五十元，而且他說可以替我介紹。我雖覺得五十元一月的伙食費了一點，但也應諾了。

元月十六日，全體教師都到學校，將這一學期所需的書籍簿冊打成包，然後售給學生。在裝包時，除了老校長和吳先生外，大家都忙着。記得吳先生曾告訴過我，他與校長是同鄉兼同學，又是多年的同事。這時候，我對學校很陌生，不過我明白「出外工作要喫眼色」這句話，心想吳先生在學校裡也是位重要份子，無形中增加了我對他的敬意。

那是開學後不久的一天，剛剛散了課，我回到宿舍裡還沒坐下，突然聽到辦公室一陣喧鬧，仔細分辨，是對面房陳先生的聲音：「這新來的黃先生太豈有此理，竟把我

的梳子拋棄，佔了洗盥間的抽屜；他要那抽屜原是可以，但要先徵求我的同意。」我的心裡有點憤然，因爲我先前問過吳先生，他說那洗盥間的抽屜是公用的。

翌日，我有意地向教務主任蔡先生提起這件事，他可笑嘻嘻地說：「吓！你久了便會懂得。」等到他離開辦公室後，方先生才告訴我，原來陳吳二人不睦，而我事向吳求救，唯他馬首是瞻，這便引起陳的不滿，以爲我和吳勾成一派，才發生這件事情的。

從此，我開始有了領悟。記得我來P城時，幾位同學和尊長就告訴過我，大都市不像甘榜那樣單純，凡事要格外小心，用尖銳的眼光加以分辨。我於是去注意同事間的情感，結果我發現大家都是貌合神離。女教師們預備鐘敲過才來上課，放學鐘一敲便走了；較青年的方郭二位，則很少與人交談；教務主任和陳先生等彷彿混得很熟，常有談笑；只有吳先生是孤獨一人，而且同事們都鄙視他，喜歡捉弄他。P城雖是個大城市，表面上看，有八間中學，無數的小學，教育該極發達，其實不然，個中情形真非局外人所能知道。我覺得學生們

的程度特別差，像五年級的學生，連一些極尋常的詞句也不懂。作文課呢，兩個鐘點的時間，只是寥寥的一面，語句生澀不用說，應用的字彙更少得可憐。又有一班中年級生，竟大半數連乘法表都不懂，我不懂他們以前是如何混過的。造成這現象的原因當然很多，但教師的不負責任，是不能辭其咎的。

有一次，我向老校長提出這問題，他說這在每次的校務會議上都提過，且議決了一些改善的方法，可是大家都將自己當作是「食頭路」的伙計，事事敷衍，而不切實去做。還有一個不好的現象，大多數的同事，都是八點來上課，十二點準時挾上皮夾便溜了，真的是來去匆匆。這樣，不但他對學生陌生，學生對他也毫無認識，教學成績當然不會好的。

現在，我對學校裡的一切，有了更進一步的認識。女同事不說，十二位男同事中，除了兩三位外，其他盡是混日子之輩。尤其是吳先生，對學校的教學工作，可說是極盡偷工減料的能事。他是擔任三年級的功課，三年級是學習作文的開端，但他連續出了「怕」「汽車相撞」「打電話」……的離奇古怪的題目，學生們當然寫不來，二、三行了事，而他便樂得清閒清閒。至於國語測驗，不是五題是非，便是填充，批改固然容易，即是年終結算成績，巴仙數總是各級之首。那是中秋後的一個星期天，包我伙食的那飯檔竟不把飯送來，說

是換了檔主，要喫飯便得另給錢。我喫飯是給月頭錢的，每逢月初領了薪，便將全月的伙食費交給介紹人吳先生。現在是廿三日，到月底還有八天，吃這麼大虧怎成？我將這意思告訴吳先生，他却一言不發。於是，我要校役把那送飯的小伙子叫了來問，他說以前的檔主祇收我們每月四十元，這個月的飯錢只付到二十三日。年青人就是一團火，這口氣我怎忍得下？而吳先生見事已洩露，竟在辦公室中大放空氣，說我無緣無故到飯檔去吵架，差點動起武來，因此，人家連飯都不包了。我聽了，不由怒氣橫生，便把這事正式公開，讓大家得明真相。有一位楊先生以開玩笑的口吻說：「吳先生是二房東，你是三房客，當然他要賺錢啊！」

每天，我都看到同事們在鞭打學生洩氣，他們罵學生們都是蠢貨、白癡……却從來未想到自己的教學法是否適宜。他們上課就是憑字說字，要學生反覆地唸。我常常要為學生叫屈起來，但除了站緊自己的崗位，負起自己的責任外，又能做些什麼去補救呢？

一年的時間，就這麼匆匆過去了。第二年，因為負責教務、訓育的兩位同事離開了學校，校長有意要我隨便接替一個職務。我再三固辭不獲，終於勉為其難，擔任了教務主任的職務；至於訓育主任一席，不知如何，最後竟由吳先生接充了。

我是一位年青的新教師，竟充

當了教務主任，老同事的不滿是免不了的。但我既已答應幹了，當然也不能向他們示弱，而要盡其所能來作一番改革。我以為為學生之所以成績低劣，主要是由於教師對學生沒有認識，看不出學生的缺點，不能因勢利導，因材施教，便發動來個各級學生個性調查。然而，我即刻碰了釘子：有些同事指責調查是官樣文章，根本沒有好處；也有些同事竟把整本調查表在我面前擲給校役，要校役代為調查，說願出工錢卅元。這樣，一連拖了個把多月，他們消極地躲避，我却積極地追擊，最後我還是失了敗，這次的調查無後文地結束了。

有一些老同事對教室秩序簡直無法控制，身為訓育主任的吳先生也不厭不睬。我當然不能令學生把教室變成巴利，每逢我沒課的時候，總要特地抽出時間，在校舍各處巡視。我這樣做，只是忠於職守，毫無任何企圖；後來我才知道同事却因此恨我，說是在察看他們的弱點，好向校長揭發。

平日我是很少和同事們攀談，我以為與其談無聊的話，不如不談的好。校長常常要我和同事們聯絡，他說對同事不能有隔膜，不然辦事上要感到辣手的。我當時却有著天真的想法，只要負責任幹自己的事，又管他娘的這許多。我這

麼作法是錯了，因為同事們可能以為我是自大，無形中增加了誤解。同時，吳先生又有意地製造謠言，使得同事們對我更為不滿。

一個人的心中有了苦悶，總得找個機會發洩。因此，我就把這一連串的人物，寫成了一篇小說，在雜誌上發表出來。但不知如何竟給吳先生知道了，他把那篇小說加以渲染，說是全校上起校長，下至校役，都在被我詬罵之例。同事們本來對我存有成見，這下子可爆炸了，連一向信任我的老校長也對我淡然起來。我灰心極了，立刻離開這間學校，轉入商界，並發誓永遠不幹教書匠了。

冲 喜

答 答

上月杪，我接到好友張君的結婚請帖，使我感到非常詫異。因為我知道他正患着病，連行動都不大方便，怎會忽然成親呢？

第二天，張君的弟弟來到我家，我對他說：「你哥哥快結婚了，恭喜！恭喜！」

「是的，到期請去喝喜酒！」

「真是抱歉，你哥哥的病好了，我都不知道。」

「哥哥的病並不見得好，近來似乎還嚴重些。」小康滿面愁容的說。

「病沒有好，為甚麼要結婚？」我很驚奇。

「那是家父的意思，說是『冲喜』。」

「冲喜？」

「是的，家父見我哥哥病了半年，中西醫也請過不少，總不見效。他老人家認為：是我

哥哥命中欠下一場喜事，替他做了，也許病就會好。」

「那豈不是用結婚來醫病？」我更驚奇。

「小康沒有再說什麼，低着頭走了。」

這時，我的心情很沉重，想不到在廿世紀的六十年代，還有這樣愚昧與頑固的父親。

橫禍

· 青楓 ·

六月一日

這一天，心情亂得很，脾氣也壞極了。真想不明白，在我生命的旅程裏，到了這段時期，竟會飛來這場意外的橫禍，害得一向自尊心頗大的我，受到了人們不分皂白的諷嘲，而不能分辯和投訴，真合了「有冤難伸」的俗話。

六月五日

晨間，忽收到一封不認識的人寄來一信，然而她却知道我的名字，使我更加奇怪和不安。但是，當我看完了這封信時，也得到了些慰藉。

楓君：

那一夜，我竟罪惡地牽累了你，害得你身敗名裂，這是多麼可恥的行爲啊！

其實，我本不想牽累你的，不過形勢比人強，終於逼着我這樣做了。但在事情過後，對於你因此而遭受到的侮辱與損害，使我心裏非常過意不去。現在，我不願多說自實的話，只請你饒恕我這朵飄蕩在人生苦海裏的浮萍！

對你不起的飄萍

寫在日記簿上的遭遇雖已過去，但偶而翻閱一下時，往事又會清晰地呈現在我眼前。我清楚地記得：那是三年前中秋節的晚上，麗士戲院放映國語片「血染海棠紅」，購票處擠滿了密密麻麻的人，我也是其中的一個。突然前面忽然騷

動起來，說時遲，那時快，一個苗條的女郎，不知是她有意或是無意，在忙亂中把我撞個正着。當我正要發作幾句，她却向我道歉：「對不起，先生！」這時，我才看清她的臉孔，明眸皓齒，有種淡雅的美，不過面色異常蒼白，但我却以為她在害羞呢！

誰料正在此時，却又閃來三個漢子把我包圍着，另一個漢子則帶了警察來。那警察也就毫不客氣地搜查我的袋子，竟在裡面找到一個不是我的銀包。因此，我就有口難辯，被警察帶走了。

第二天，報紙上就有了我的新聞，凡是認識我的人知道了。而且，別人的銀包是在我袋裏找到，法庭上一切人証、物証俱在，不認罪也不可能。幸而法官見我是個學生，又無案底，只判令家長簽保管束行爲，從寬發落罷了。

但是，儘管法庭饒恕了我，學校可沒有饒恕我，校長要開除我，同學們也在背後罵我是賊。我的母親却相信我這個兒子不致如此下流，便找董事部的有力人物疏通，才得到學校當局的寬容，「姑准試讀，以觀後效」。

不過經此打擊之後，我感到非常的自卑，除了上課時不得不去教室外，總是孤零零地在校園裡徘徊。放了學，我也不想立刻回家，而愛在幽靜的海邊漫步，好忘掉自己，也好忘掉一切苦惱。然而「禍不單行」，有一天傍晚，當我正望着海的遠處發呆，有人猛從後面捉住我的手臂，要解下我的手錶。我

驚叫，我掙扎，最後被拳頭打昏了。不知過了多久，我才醒來，却發覺是躺在××醫院，還有一個苗條的女郎坐在床邊。她看我睜開了眼，含笑問道：「好點嗎？先生！」這個聲音頗熟悉，却又記不起是在什麼地方聽過的。我不明白自己怎麼會來到這家醫院，正想問時，她把經過告訴了我：「你被人打昏了過去，剛好給我看見，是我送你來這裏的。」

聽了她的話，我非常感激她的好意。但他說救急扶難原是人的義務，這算不了什麼，便飄然的走出了病房。在這一剎那，我才想起還沒有問她的姓名和住址，便喚住了她，向她加以打聽，不過她不願告訴我，使我大大的感到迷惑。後來，我便托她送個信給我家裡的人，她爽快的答應了，同時還說明天再來探望我。

第二天，我懷着萬分喜悅的心情盼她來臨，但等了大半天却看不到她的影子。正在使我感到失望的當兒，我的母親來了，同時還帶來一封信。

楓君：

想不到我又遇到了你，只可恨我沒有做些使你喜歡的事情，這便是我終生的遺恨。昨天，我原答應再來探望你的，可是現在已不可能了。

請原諒我從前對你的非過，我決不再幹害人害己的勾當，因為我已在前夜驅過了魔鬼派來監視我的爪牙，趕上末班的火車，走了。

對你不起的飄萍

讀完了信，使我又感到一陣迷惑，但我却默默地爲她祝福着。

夜 守

· 青 淳 ·

這次奇異的遭遇是發生在日治時期，主角是我的大哥，而由二哥口述的。

夜已深，外面的風吹得很緊，似乎要下雨。爲了哥哥在這郊外種了些菜瓜，怕竊賊來偷，我便和他在這個臨時搭蓋的茅屋裏看守。

「唔！今夜這種天色，正是竊賊出動的時候，要特別小心呢！」哥哥伸出頭望望外面說。

「那麼，讓我先守上半夜吧！」

不知過了多久，突然從左邊靠近小路的地方傳來一陣聲響。我拿起棒子走去，咦！是一個人。在田畦上踉蹌走着。我吆喝了一聲，但那人沒有停止或回轉頭，反向我這兒走來。爲了提防他的襲擊，我站定了位置，緊握着棒子，預備給他一番痛擊。可是奇怪得很，那人還未走近我，却倒在地，再沒有爬起身來。起初我懷疑他是一個狡猾的賊，想待我走近他的身旁時，出其不意攻擊我；我便提出油燈照着，慢慢步上前去，他還是不動地伏着。

「弟弟，該我換更了，你回家吧！」

哥哥在這時來了。

「快！快！我發現了一個人！」我叫嚷着。哥哥趕緊走來，上前一看，原來是一個人倒仆在地上，手旁還有一支短鎗，看樣子似乎已死了。

哥哥把他翻轉身來，用手摸摸他的胸部，回頭對我說：「還有希望，只是受傷暈倒，快點幫忙！」

「扛他回去？」我驚訝地問。

因爲當時日本兵非常殘酷，假如民家被發覺多了一個身分不明的青年人，是很危險的。

「弟弟不必問了，快點來幫忙，久了就不易救護。」哥哥一邊拾起地上的手鎗放入懷裏，一邊把那人扶起，這時才發覺他的褲子都染着血。

「啊！是腿部受傷呢！」我叫了出來。

這時，遠處傳來陣陣馬達聲，我知道那是日本鬼子駕駛的大軍用車，恐怕又有什麼事情發生了。

我和哥哥忙把那人抬進茅屋，放在床上，馬達聲更響亮了。於是吹熄了油燈，屏息地聽着門外的動靜，心裏緊張極了。

過了一會，馬達聲才沉寂了。哥哥重新燃亮油燈，走到床邊看一看那人，對我說：「幸而他沒有搜查，真是太危險了！」

那受傷的人，漸漸的發出呻吟聲。哥哥審察他的傷口，正流着黑色的血水，便從床下拿出一個箱子，取了一些棉花和藥水，進行緊急救護。真沒想到哥哥藏有一個藥箱，而且包紮的手術又很純熟，我覺得非常神秘。到了接近黎明時，那人慢慢張開了眼，哥哥從衣袋中拿出一個牌子給

他看，他點了點頭，又睡覺了。

天已亮了，哥哥叫我到外面去打探消息，聽見常挑菜到市鎮去賣的張叔叔說：「今天市上太肅清，四周有日本兵圍住，只准進去，不准出來，不知道發生了什麼事。」

我跑回來告訴哥哥，他聽了才輕鬆些，但禁止我提起這件事。

中午，那人再度醒來，和哥哥說了許多話，並在一張紙上寫了許多字。哥哥立刻把這張紙條摺成一團，藏在帽子裏面，又叮囑我小心看守，便離家去了。

自此以後，哥哥每天總有二三出外，並且不時帶一些人回來。對於哥哥所幹的事，很使我感到茫然，我問他也得不到答案。

一天夜裏，屋裏聚集了許多人，那受傷的人也能行動了。他們像在討論一件事，到了半夜才紛紛離去。

到第二天，哥哥叫我回到市鎮去住，我便收拾屋內的東西，打成一個包袱，準備起程。在臨行前，哥哥交給我一封信，表情非常嚴肅地說：「你先行，一會我就去了！」

回到家裏，拆開哥哥的信，這個啞謎才被打開：哥哥原是一個抗日游擊隊員。

打從那天起，他的行踪飄忽無常，我也無從知曉了。

三年零八個月的黑暗日子過去後，哥哥終於回來了。這次戰爭給他的標記是：面上有一道傷痕，眼角歪了一點。他說再也不願聽到炮火聲，只想好好地教育着下一代。



夜之電停

。夏方。

話說昭南時代，新市有過一段畸形繁榮的日子。不過，當時有件掃興的事，就是人們正在盡情尋歡作樂之際，電流常會突然中斷，全市便立刻成了黑暗的世界。

有一晚又停了電，我那時正置身於遊藝場中，趁着波台邊剛燃上的燭光看看腕錶，已快要十一點了，便決定不等這無定時的電燈重亮前就走回家去。

我是住在惹蘭阿旺這條街上，從遊藝場出來，要經過一段相當荒涼的馬路才可回到家中。如果是在往日有電流的晚上，有幾盞昏暗的街燈照亮着，走起來倒還不覺得怎樣可怕。可是今晚却不同了，四周黑黝黝底，幾乎伸手都看不見五指，我一面摸索着走，一面心在跳個不停。

走了不遠，後面驀地傳來一陣急促的脚步聲；我心裡很驚奇，正想回頭去看個究竟時，有一隻冰冷的手握緊了我，隨着是一陣顫抖得幾乎聽不清的女人聲音：

「先生，幫幫我的忙，和我一道走。」

真使我吃了一驚，差點兒要喊出聲來，可是她又哀求道：

「先生，請你做做好事帶我走，不然，我就……」

她的話還沒說完，後面又响起了沉重的脚步声，還有皮鞭在揮動的响聲。本來我可以撤下她不理，但被同情心的驅使，我冒險做了一次「護花使者」，就宛如是一對夫妻模樣，攙着她的纖腰走。

「喂！停住！」後面有人在大聲吆喝着。

我深知「大日本皇軍」的令出如山，一點也不敢違抗，停在那兒鎮定的等待他們走上來。

「你是什麼人？把居民証拿出來！」其中一個胖的問。

看他們兩人的模樣，倒有點像是憲兵。我就趕快從袋裡拿出居民証和在陸軍部合作社工作的證件，一併遞了過去，並且操口語說：

「長官，我們都是良民，剛從遊藝場回家。」

那個身材較高的馬上取出火柴劃上，把我的證件看了一看。

「哦！原來是陸軍部合作社的方先生，真打擾你們了。」

「那句話，那句話，這是應該的。兩位長官是……」

「沒什麼，我們只是在追捕一個花姑娘。」

「花姑娘？」

「她是個頂不好的女人，專在『皇軍』身上打主意。方先生，你剛才看見她走過嗎？」

「這……道……看見的，她剛才很快從這裡走過。」

「我們還得回遊藝場去，就算便宜了她。」

看着他們的影子在黑暗中消逝後，我才噓了一口氣。剛才要不是靠了那張救命符，雖不至於被抓去，起碼也得挨上一個巴掌。現在難關總算度過了，而我的「任務」也已完成，於是我說：「小姐，他們都走遠了，妳可以放心回去了！」

「先生，我心裡還很怕，你能送我回去嗎？」她仍是驚魂不定，聲音顫抖着說。

「這……也好……妳府上住在那兒呢？」

「惹蘭阿旺。」

「巧極了，我們一道走吧！」

「你也住在那裡？」

「是的！」

我們在黑暗中摸索着繼續前進，快到家時，電燈才告復明，想不到她原是我日常見面，但很少交談的歐陽小姐。

「吓！原來是妳？」我不禁脫口叫了起來。

「你……方先生……」她比我來得更驚訝，連話也說不下去。

我們沒有再說下去，其實彼此的心裡都很難過，場面尷尬極了。

歐陽小姐和我是同住在一條街上，有一個爸爸和三個的弟弟，家境並不好。左鄰右舍都知道她是個能幹的職業女性，但誰也想不到她是出賣色笑的。現在這秘密雖被我揭穿了，我並不因此而卑視她，反而心裡更浮起一陣莫名的悲哀。

我把她送到門口，正要轉身走開時，她突然喚住我：

「方先生，請求你別把今晚的事告訴他人。」

「歐陽小姐，妳只管放心好了，我絕對替妳保守這個秘密。」

大約半個月後，歐陽小姐一家悄悄地搬走了。我向隣居探問她的下落，卻沒有一個人知道，但願她還健康的活在這人世間！

黑色的星期五

魯利盧

有一天，正當我上完國文課步出教室時，收到家裏發來的一封信，說是祖父病危，促我回去。校長見了這個情形，叫我不必辦理請假手續，可以趕快回暹羅去。那時雖已十二點一刻了，但我看看手錶，如果由檳城渡過北海，包一輛「德士」去吉打，然後在吉打找尋去暹羅的貨車趕回昔羅去，就可以在晚上八時抵達我的家，而能夠及時看一看祖父最後的一面。

計劃好了，爲了要趕時間，我拿了一個流行的航空手提袋，便到碼頭趁渡輪。這一天雖是星期五，但乘客相當多，買船票須要排隊。當我走進售票處買票時，一個年紀已有半百的老頭子拉住我說：

「啊！先生，剛好我們同路，請幫我拿一點行李過北海，好嗎？」

我回頭一看，實在不認得那老頭子，但聽他叫我「先生」，可能他是我學生的家長，他認得我，而我認不得他也說不定。因此，我當時只好點點頭，答應了他的請求。他駝着背，遞給我一個類似我的手提袋，便一同上了船。半個鐘頭左右，渡輪抵達北海碼頭，我匆匆地走，老頭子似乎怕我帶走了他的手提袋，也匆匆地跟在我後面，直到檢查旅客行李處停了下來。

「袋裏有什麼？」一個中國籍的海關人員用英語問我。

「一些舊衣服和二本書。」我答。

正在這時，一個馬來籍的高級海關人員向我

招呼：

「哈囉，陳先生，你去那裏？」

「我的祖父病重，就要趕回暹羅去！」我這樣答。

那中國籍的海關人員，見我認識他的上司，也就不再檢查我。不過，那老頭子的二大包行李在接受檢查，我怕趕不及回家，便道：

「對不起，我要趕回暹羅去，不能等你，也不能幫你拿出去了。……」

「那麼，謝謝你啦！」

老頭子向我拿回一隻已經被檢查過的手提袋，然後繼續去打開他的行李，接受海關人員的檢查。

我剛步出碼頭，便跳上一輛「德士」，直透亞羅士打。三點左右，在吉打吃了中餐，到福建街去找尋往合艾的貨車，但只有一輛要去宋卡，也就「降幫」了去。

在車上，因爲坐着極無聊，就打開手提袋想拿書來看，但裏面却是一束舊報紙及三件破衣服，這時我才發覺我的手提袋被老頭子拿錯了去。如果趕回去向他換回，時間已來不及；况且裡面也沒有甚麼貴重東西，說不定他看到我的書上的名字，會想法子還給我也不一定，也就只好聽其自然了。

下午五時半左右，貨車抵達與暹羅交界的吉打屬樟崙地方。

樟崙是在馬來亞東北邊界，這地方可直通合

艾，是暹馬交通要道，暹馬政府聯合設有一個關卡，凡出入車輛都要停下來檢查或過稅。

在樟崙關卡服務的人員，多是我父親的朋友及我的同學，我和他們混得相當熟。因此，當我一跳下車，就向關卡走去。但我剛跨進門檻，我就被一位英籍警官及二位陌生的關稅人員扣留住了。他們當衆打開我的手提袋，把衣服和報紙拿出來，又用剪刀把提袋的底面剪開來，裡面赫然出現若干手錶。我當時驚得目瞪口呆，無詞以對，弄得尷尬之至。

那英籍警官盤問我一陣，又搜查我的全身，取去了父親打給我的電報，即與暹羅政府的警局通電話。

最後，幸得關卡上的朋友替我担保，我才能繼續行程。當時，司機問我發生了什麼事，我不知道從何說起，只是不經意地答道：「倒霉，見了鬼！」

回到家裏，已是十點多了。

我首先走進祖父房間，看到醫生正在替他老人家打針，心才安了。

後來坐在客廳，家裏的人立刻問我在路上發生了什麼事，因爲七點多的時候，地方警局派人來調查祖父的病，並問父親何時打的電報和我在檳城做什麼事業等等。於是，我從頭到尾講了一次，大家都不免嘆說好人做不得。

正在這時，二弟從內跑出來叫我們，因爲祖父病勢已轉惡化。我們急忙走進房裏，祖父痰向上湧，眼睛掃看了我們一陣子，便逝世了。

那時的哭聲，像一支悲哀的交響曲。

這次的遭遇現已過去，可是每當無聊之時，我就會想起那黑色的星期五。

象虎大戰

• 李 華 •

一九四二年的春天，馬來亞還充滿了火藥氣味，許多朋友都不敢出來謀生。我爲了一家人的生活，已不能再守在家中，要硬着頭皮出門去活動了。

那時，我住在上吡叻宜力埠，聽說太平有米出賣，而且價錢很便宜，便動了做生意的心，利用腳車到太平去做米，回到上吡叻一帶出賣。

踏了幾回腳車，貨一到埠就銷光了，賺到的錢也不少。朋友們看見有利可圖，出入又平安，也陪着我一齊靠腳車做貨過活了。

通常，我早上在宜力做了一百多斤的糖出去，下午在太平做了一大包米回來。因爲收入好，幾乎每天來回跑一趟，全不覺得辛苦，也沒有想到危險的事。

半個月之後，我和幾個同伴，每人在太平做了一百多斤米回宜力，途中遇到日軍檢查，這條路錢就不敢再走了。

過了幾天，聽說從勿洞運出來的暹羅糖生意已有人經營了，我和朋友們便決定走勿洞的路綫。

那時沒有汽車做糖，從宜力到高烏一共三十三英里，我們依然用腳車來做貨。那段路崎嶇不平，尤其是車尾架上載了百多斤的糖，上山要推，下山要拉，很是難行。有一天，我碰到「彭古魯」的

管象工人阿末，談起做糖生意的事，他對我提議：

「你何不用象來做糖呢？」

「象是很笨也很兇惡的東西，有時會管不聽，靠不住的！」

「我說的是熟象，就是我的主人養的象，十分聽話的！」

「熟象，如果是你管的，而你又肯同我去，我倒贊成。」

「當然是我管的啦，我提出的主意，一定肯同你去。」

「那好極了，請你回去徵求了主人的同意，就通知我吧！」

第二天早上，阿末來通知我，他的主人可以租一頭象給我去做糖，我便決定把象代替腳車了。

出發的那天早上，阿末和我先後跳上象背，坐在籐筐之中。大約行了三英里多路，象就不願意沿着馬路走，而走進大森林裏，上上下下，搖搖擺擺，我開始覺得很不舒適。有時候，象走到有嫩草的地方，就停下腳步，用長鼻子去拔草或折嫩樹葉吃；走到小河邊，又停下來吸水玩水，白白花去的時間真不少。我會要求阿末叫牠快點行，但阿末却說沒有辦法，牠每次行山路都是這樣的。

那天晚上，我和阿末坐在象背上，已有點兒睡意了。那頭象還在慢慢的趕路，不久到了一棵大樹下，牠的身體靠着大樹幹，懶洋洋地

用鼻子折樹葉吃。

一會兒，忽然從遠處吹來一陣冷風，我覺得有點兒寒冷，趕快穿上了冷衣問阿末：

「大山林裏的風是不是特別冷些？」

「這是特別的風，看情形有點不妙。」

阿末是行慣了山芭路，很有經驗的人；我聽到了他的話，心裏已明白了八分，望望四面的森林，不見一條惡獸的影子，才安靜些。

五分鐘過後，象開始大吼了，一連吼了三聲。

阿末知道牠是遇見強敵了，便小聲對我說：

「如果有什麼意外的事發生，你千萬不要害怕！」

話剛說完，又一陣大風掠過，一頭約兩百多斤重的大黃斑虎，出現在我們的眼前了。

阿末雖比我鎮定一點，但見了這頭黃斑虎的兇猛姿態，對我說：

「今晚的情勢有點危險！」

我們的象，因爲走了許多路，身體已很疲乏，除了吼叫幾次之外，並不想怎樣去對付那頭虎。於是，虎就更逞威勢，立刻跳到象前面來，想要把象制服。虎一跳過來，象就生起怒火了，隨即伸出了長鼻子向前一鉤。虎知道這不是好惹的東西，在象面前跳來跳去，一場大

戰就展開了。

論身體，象比虎大得多，力量也大得多。但是，現在是象已疲倦了，身體就比較呆笨，只能用長鼻子的力量來作戰。虎的力量雖不如象大，身體却像野貓一般靈活，能夠常常避過長鼻子的進攻。因此，牠們相打起來，竟成了勢均力敵，一時不容易分出勝負來。

我和阿末坐在象背上，象一走動，身體就亂搖亂晃，真是苦極了。有一次，虎的一雙利爪跳到象背上來，幸得大象快地閃開，不然，我們就會失掉性命了。

大戰了約四十分鐘的時節，象的身體實在太疲乏了，竟被老虎的利爪抓去了一大塊皮和肉，約有四寸深，二尺長，一尺闊。象受了傷後，大吼大叫，拚命追趕上去。那時，虎的氣力也差了，便不敢再戀戰，三步當兩步地趕快逃走了。

這一夜，着驚的只是我和阿末。我們坐在象背上，除了用手盡力拉緊籐筐之外，身體簡直像一粒皮球，在筐裏滾來滾去。虎走了之後，我們的心情仍十分緊張，整整一夜完全沒有睡過覺。

天亮之後，阿末從象背下來，看見象的傷處很大，已不能去做糖了，便把牠趕回頭。到了家中，經過兩個多月的調治，才把象的傷口醫好了。

這一次的驚險場面，是普通人不容易看到的。直到如今，那情景仍深深地印在我的腦海中，使我永遠難忘。

瘋狂世界

· 靈 見 ·

記得我只有十一、二歲時，頑皮得無可救藥，許多被我捉弄過的人，無不對我切齒痛罵，但我無動於中，作怪如故。

就在那時，我住的B埠來了一個漢子，其人據說有神經病，常可看到他獨自倚樹大唱其陳三五娘之類的歌，有時也要耍其巴冷刀法。所以，許多人都說他是瘋子，誰也不願親近他。

但也因此之故，我家附近一帶的馬來孩子便拿他來「取樂」。我自然也跟他們站在同一陣線，每每站在老遠拿檳榔擲他，等他拿了巴冷刀跑出來，才一哄而散。

一個月後的某一天，我從他的屋邊走過，看見一個馬來孩子從窗子爬進他房裏去，鬼鬼祟祟，不知到底做什麼？但這個謎不久就揭曉了。

有一天，我又從他的門口走過，他竟跑了出來，向我招手，大聲說：「亞峇，你來，我有話要跟你說，不知你有得空嗎？」

起初，因為他來得匆促，且又叫得很大聲，使我懷疑到他要抓我去「幹掉」，嚇得連忙拔腳飛跑；而他却在後面喊着，叫我不必怕，他不會打我的。跑到相當遠處，聽到背後並無追來的脚步声，我才敢回過頭去。看他面無惡意，且手上又沒拿什麼，便大着胆子上前。正要向他問話，只聽得他大笑著說：「亞峇，爲什麼這樣怕我，難道我會吃人的嗎？」

聽了他的話，想到剛才逃走的情形，我不禁面紅耳赤。

他見我呆若木鷄，便又說：「來，大概我的房間你還沒有見過，現在我就帶你進去看看，好嗎？」

他的話，不由使我記起那馬來孩子爬進他房間的事來，我就壯着胆跟他進去看個究竟。

才一進門，就使我感到無限驚異，原來他拿來貼在牆壁上的竟是紙幣，其中五分的佔大多數，全部估計起來約有十多二十塊。但只有那些貼在高處的還安然無損，較低的早已不見了，只留

下一格格的痕跡，好像最近才撕下來的。這時我才明白，那馬來孩子爬進他房是什麼目的了。

另一件使我驚異的事，就是他這個人，平日蓬頭垢面，給人看來，必不知要多麼骯髒；但他的房間却收拾得井井有條，地上也一塵不染，整潔極了。

他看見我不住的四面張望，有可能已猜出我那滿佈問號的臉，便又說：「怎樣，你覺得我這個人很奇怪嗎？其實並不奇怪，只是我的脾氣喜歡這樣做而已。本來，我因爲吃了朋友的大虧，才搬到這裏來，打算除了做工以外，不願意和任何人交朋友，故常常裝得不三不四，目的無非要使人對我疏遠。但是，經過一個多月沒有人談心的生活，使我感到無比的寂寞，漸漸地便不打算交朋友的意念取消了。後來遇到了你，我便常常等你走過，準備把我過去所經歷的事告訴你，使你能知道我並不是瘋子，希望你以後不要再拿檳榔擲我。同時，有了你來給我作伴，那我就可以不寂寞了。」他說到這裡，望一望我，繼續道：「如果你喜歡的話，等下到我這裏來，我將把我過去的事告訴你。」

聽了他的話，不但對他的恐懼一掃而空，而且還對他引起興趣，馬上答應了他要再來。

喫過晚飯，我踏進他的房間，他已坐着在等我，桌上還擺着汽水和餅乾之類待客的東西。他一見了我，便笑嘻嘻的說：「啊！你真的來了，我以爲你孩子說話不大可靠呢！」當下我不說別的，只催着他快些把他的故事告訴我。他看到我滿面急逼的神情，不禁失笑，但他終於打開了話匣子。

下面便是他對我說的故事：

兩年前，我在吉打的一間米較做工，每月薪水有整百塊；因我無妻子或任何親人，故每月除了些必須的費用外，還有多少錢存。後來工作得久，和米較中的同事混熟了，大家相約跑街吃茶樓，倒也相當快樂。在許多同事中，有個名叫聞

華的和我最合得來，簡直同親兄弟一般。

就在那年，開華知道我已存有幾百塊錢，他說手下也有一點積蓄，這樣做人伙計永沒出息，不如兩人合資做些小生意。我很爽快的答應了。恰巧當時開華有個朋友的店要出頂，我們便前去接洽，下了定銀；同時，把比較的工作也辭掉了，開始預備開店的事。

我們經過一番詳細計算，認為僅兩人的股本實在不够做得好看，乃由開華提議，再找多一股湊數，由他去物色人選，我也毫無異議，言聽計從。數日後，開華果找得一個人來，此人是他的朋友，這樣便成三股。再過幾天，我們便把店接收過來，並在報上登了三天的轉讓啓事。不過開華又說，一間小小的店，用三個人的名未免有損面子，不如單獨用一人的名。所以，那登在報上的「承頂人」，就只放了開華的名字。不久，我們的店開張了，開華做財政，掌握經濟大權。但是，生意竟非常的冷淡，收入不够皮費。為了避免虧蝕過鉅，那後來參加的股東便出去找工作，留下我和開華看店。同時，開華提議兩人目前都不必算薪水（以前每人每月二十元），等將來生意好時再說，我當然又是贊成了。

到了年底，照例結賬一次，不禁使我大吃一驚。原因是我們沒有打薪水，照當時的生意算來，每月至少都應有點盈利，但現在每月竟都要虧本。這時我不免對他起了疑心，從此開始對他的行為加以注意。

某一天，當我上街場辦貨時，走到半路，才想到貨單忘記帶，就立刻回頭去拿。但在我們剛到門口的時候，一眼看見他正拿了一張紙幣朝荷包裏塞。我不由又氣又恨，大步向前，抓住他就罵他因為馬脚已露出來了，而竟老羞成怒，反唇相稽，最激烈的口角便發生了。

幾天過後，我招來那在外做工的股東，在他兩人面前提出退股；經他們同意接受我的股份，只是附有一個條件，就是股本要用分期付款的辦

法來清還，每月還兩次。當時我急要脫手，故未經考慮便答應了。第一期，他們就還給我二十塊錢，並說明每期都還二十塊錢。

第二期我去拿錢的時候，他們竟推說生意不好，叫我多幾天才去拿，我雖然很不願意，但也無可奈何的走了。幾天後，我又去拿錢，沒想到他們竟又是和上次一樣，推說沒有錢，要我再多幾天去拿。這一來，我看出他們有意要吞吃我的錢，便大聲的責問他們，為什麼以前講定每月付還兩次，但現在却不實行？那知開華竟說：「老林，我不給你又怎樣？這間店登報時用我的名，『禮申』也是我的名，你有什麼證據證明這間店你有份？又有什麼證據證明我們欠你錢？如果拿證據出來給我們看，我們情願把這間店送給你，不然以後不准你到來搗蛋。」

我真給氣得發昏，忙把袋中的那張紙拿出來，上面寫着××號欠我的款項若干，每月還多少等等。這是我把股份割給他們時，他們寫給我的單據。

當下開華見我拿出那張「證據」給他時，就哈哈的笑起來，對我說：「老林，這張單據是寫着××號欠你的錢，和我們這間×××有什麻關

係呢？」

聽到這句話，我忙抬頭一看，果然招牌已改為×××了。想不到一個往日的好朋友，竟是這般好險刁惡。一氣之下，拚着什麼都不要了，隨手拿起一根扛東西的木棍朝開華打去，料不到他竟應聲而昏倒；我仍心有不甘，又把店裏的玻璃瓶等打得粉碎。

之後，我便離開了吉打，一直來到這地方。同時，在憤恨之下，我把他們還給我的二十元，換了這一角和五分的紙幣，貼在牆壁上，以作被欺騙的紀念，最可惜就是這些紙幣已被人偷去了不少。

聽了他那一大堆的往事，我開始對這本來是可怕的人起了同情，還第一次邀他到我的家中走走。

從那天起，我再不對他搗蛋和再叫他瘋人了。同時，他也不再拿巴冷刀來「玩」了，且常常到我家來坐，還和我的父親談得很投機呢！

不久，政府當局宣佈施行緊急法令，我們因住在甘那裏，不得不遷移，便舉家從B埠遷到現在住的K埠來。也就在那時，我和這位起初被我目為瘋子，而後來我叫他獅叔的人分別了。

讀者 · 作者 · 編者

本刊這次舉辦「奇異的遭遇」徵文，共收到來稿一百四十六份，大多情文並茂，允稱佳作；祇以限於篇幅，僅能容納其中一小部，深為抱歉！

在這些應徵的作者中，李牛才君是最年青的一個。他的家境很苦，僅修完小學課程，即外出傭工，受僱於太平的一間咖啡店。但他上進之心甚切，常在工餘埋頭寫作。大家讀了他的這篇「聊本佳人」，對他該有所認識了吧！

「文訊」是本刊的一個專欄，請各地讀者踴躍供給消息，使能充實一些。



星馬

女作家謝冰瑩，上月初由台來馬作短期旅行，現寓太平友人家中，其外子賈先生亦偕來。

「牛鼻子教育漫畫展覽會」上月廿八日在吉隆坡揭幕，全部展出作品九十五幅，用中、巫、英三種文字說明，教育當局特通知各民族學校前往參觀。

風行全馬之「學生週報」，自第五十八期開始，增闢「高中會考專頁」，每期一個會考科目，計分生物學、國文、數學、英文、物理、化學各科，預定六期刊完，並將輯印成單行本問世。

「星州周刊」是一份綜合性的雜誌，艱苦地撐持了六年多，於上月無疾而終。

「英倫見聞」及「萬里歸來」作者黃潤岳先生，上月三十日飛美，擬作三月勾留，然後取道南美、北歐回馬。在旅途中，他將偷閒撰寫遊記，寄交本刊發表。

「中興日報」已易主，聞將改出「星馬日報」，由老報人王仲廣先生主持編務。

台灣

中國出席國際東方學會第廿四屆年會及漢學會第十屆會議代表團之各代表，於上月九日起已經由各地開始啓程。代表方豪於九日先行飛港，將經過土爾其、希臘等地轉西德赴會；首席代表李濟、張貴永於上月廿一日首途；另代表牟潤孫（香港）、賀光中（星洲），則分別由港星出發。

台灣詩壇為紀念六週年，於上月十日起在台北市中山堂舉行當代名家書畫展覽，參加展覽的名書畫共有一百二十件，包括于右任、宗

孝忱、張默君、賈景德、溥心畬等的書法，及黃君璧、馬壽華等的畫作，皆冠絕一時作品。于老七尺長聯，大氣磅礴，已臻化境。另一幅橫十五尺，高三尺之「江山高詠圖」，係名家曾后希氏所繪，遠由香島寄來，尤為精彩。

中國大陸

七十歲的老作家陳慎言，最近加入中國作家協會，介紹人是劉白羽。有出版社約陳氏寫一部長篇小說，書名暫定「京華烟雲錄」，時代背景是清末民初——宣統退位起到洪憲失敗止，將通過一個留學生在官場上的經歷，寫出動盪的北方政局。

按陳氏早年就學於「福建馬尾船政學堂」與北京「譯文館」，精通法文，過去譯作頗多，最近擬將舊作「說不得」「斯文人」「虛無夫人」等幾種再版出書。

名作家和名記者的蕭乾，上月十五日在北京中國作家協會舉行的大會上遭到圍攻。他被扣上反蘇、反共、反社會主義的帽子，除了在他發表的著作中摘出一些詞句作為根據以外，還動員了他的前妻梅韜，來揭發他的私生活。據梅韜說：「蕭乾有一兩千鎊存在英國倫敦，遲遲不取回來，用意是『以備不時之需』。」因此，大會又替他多加了一個頭銜——徹頭徹尾的洋奴。

文學家穆木天，是北京師範大學中文系教授。在鳴放期間，他對大陸知識份子的處境，會有如下的感慨：「現在知識份子處在被半專政半管制的狀態。現在不是一黨專政，而是一黨半專政，每一單位放一個黨員是監視，連我也是半專政的對象。」這些言語，今天都成罪狀，認為是惡毒地對黨進行詆譭，被指為右派的先鋒，革命隊伍中的敗類。

名翻譯家張友松，與山東師範學院教授莊維石、李金聲、戴天慶等，曾聯合創辦了一個小型刊物，名為「我們的戰歌」，卷首有卅二個大字：「義憤填膺，怒火沖天，維護正義，保障人權！響應號召，參加整風！不顧一切，勇往直前！」這一刊物在山東師範學院流傳甚廣，影響很大，最近被中共檢查出來，現在正控根圍剿中。

蕉風文藝叢書

下列六種業已出版

從黑夜到天明

江陵著

江陵先生著作甚豐，而又均能風行南洋各地。本書共收短篇小說七篇，題材非常廣泛，表現了當地各階層的生活，而且結構嚴密，描寫細膩，人物刻劃生動有緻，是一部上乘的文藝作品。

集愚集

馬摩西著

馬摩西先生為南洋名作家，本書集其近年來所寫作的短篇雜文二十餘篇，內容多彩多姿，極富人情味，不僅告訴大家許多聞所未聞，見所未見的智識，並且闡明了深邃的人生哲理。

爛泥河的嗚咽

方天著

方天先生從事著述有年，為詩為文，均受讀者歡迎。本書共收集了十一個短篇，廣泛的表現了星馬各階層的生活，而且具有多樣的風格，凡愛好文藝者尤宜人手一冊。

食風樓隨筆

蕭遙天著

蕭遙天先生的隨筆清新可誦，早為廣大讀者所激賞。這次他將近年來的精心之作整理成冊，收入蕉風叢書，尤稱代表其思想與風格之偉構。

趕路

古梅著

古梅小姐為一年青而最有希望的女作家，著有「當我年幼的時候」、「流浪的賣藝人」等書，文筆清麗有緻，題材尤不落窠臼，而本書所收各篇，更為其精心傑作，不可不讀。

牆外集

常夫著

常夫先生是一位年青的詩人，本書雖為其處女作，但風格別具，遠超前人。我們讀了他的詩，好像心靈受到了挑動，自然地發生了崇高的愛和遠大的理想，並找到生命的意義。

總經理：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